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彰化縣衛生局 函

500  
彰化縣彰化市南郭路一段63號

地址：50049彰化市中山路2段162號  
承辦人：魏佩瑜  
電話：047115141分機5102  
電子信箱：0419@mail.chshb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彰衛疾字第110002439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請加強流感、新型A流感疾病通報採檢及類流感主動監測，  
詳如說明段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110年4月26日疾管中區管字第1101700178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請加強流感及類流感之病患採檢，但無採檢設施可執行者，可轉介至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於本縣之合約實驗室(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醫院)進行採檢。
- 三、鑒於本縣為養禽大縣，近期國內高病原性家禽流行性感冒案例數雖有逐年下降的趨勢，但國際疫情仍然嚴峻，且存在著新病毒株的威脅，請醫師針對類流感求診病患務必詢問病患旅遊史、職業別、接觸史與群聚情形(TOCC)，如有禽畜接觸之類流感患者就醫並符合新型A型流感通報定義之疑似病例，應立即進行通報。
- 四、新型A型流感病例定義、病例通報方法等指引均公布於疾病管制署全球資訊網(<http://www.cdc.gov.tw>)/專業版/第五類法定傳染病/新型A型流感專區項下。

正本：本縣各級醫院、彰化縣診所協會、彰化縣醫師公會

擬公布網站

彰化縣醫師公會	
收文日期	110. 5. -5
收文字號	彰醫字第 658 號

如擬

第1頁 共2頁

連 5/14

張 5/5

董培郁

副本：本局疾病管制科

伯彥葉長向